

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校園租借資格審查會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6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時 00 分

地點：線上會議

主持人：曾校長玉蓮

記錄：賴慧綺

出席(列)席人員：詳如附件

臺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報告

本次線上會議依據第一次長期租借審查委員會決議，審議修正後資料。

二、業務單位報告

本次長期租借修正案計 4 件：

1. 桌球教學：施怡如申請（111 學年度長期租借）。
2. 羽球教學：王勝男申請（111 學年度長期租借）。
3. 街舞社：蔡坤宏申請（111 學年度長期租借）。
4. MIKI 街舞社：莊博文申請（111 學年度長期租借）。

貳、會議決議

一、桌球教學(施怡如)

決議：依修正內容通過。

二、羽球教學(王勝男)

王勝男及林淑媛教練出席說明及備詢。

決議：A、B 團時間重疊，學生人數無法完控管，應評估場地最大容納人數，俟修正開課時間及收費標準等細節後再議。

目前先核予暑假期間短期租借，暑假招生內容過於簡略，請修正資料並提供招生簡章送學務處同意後辦理暑期招生。

三、街舞社(蔡坤宏)

蔡坤宏君出席說明及備詢

決議：請修正退費方式為按堂數退費並於招生簡章上載明退費條款。另因第六案租借時間已修正為週五，本案同意原申請時間週二及週四。

四、MIKI 街舞社(莊博文)

決議：依修正內容通過。退費條款請載明於招生簡章上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- 一、申請人借用目的為針對校內學生開設課程者，應於場地租借核准後，將招生簡章及報名表等書面資料送交學務處審核後辦理招生。
- 二、申請人如有違反企劃書內容等情節重大者，可召開委員會取消其租借資格。

肆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30 分。